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文 201048 號  
10年>月>日>時分

交通部航港局 函

地址：106248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1巷1號  
承辦人：翁哲凱  
電話：02-8978-6827  
傳真：02-2701-8496  
電子信箱：ckweng@motcmpb.gov.tw

10545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4段75號7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船長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航員字第1101910124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為增加莘莘學子進入海事相關產業就業機會，請貴會協助轉知並鼓勵所屬會員於限期內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推廣「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提出申請，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為落實教育部推動「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按前揭方案訂定「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旨在鼓勵高中職應屆畢業生透過職場、學習及國際體驗，探索並確立人生規劃方向，並結合雇主提供工作崗位訓練，由雇主指派專人指導青年於工作場所內進行實務訓練，雇主得依規定申請訓練指導費。
- 二、基於旨揭計畫有助於我國海事相關產業人力資源之永續發展，請各單位協助推廣並鼓勵所屬會員企業踴躍提案申請，隨函檢附「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參加計畫Q&A辦理訓練須知」及「廠商作業操作說明」各1份供參。
- 三、倘各單位所屬會員如有意願者，請於今（110）年3月15日前逕至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https://youthjob.taiwanjobs.gov.tw/youthjob>)申請並提交

## 相關資料。

正本：中華海員總工會、中華民國船長公會、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貨櫃儲運事業協會、臺灣遊艇工業同業公會、台灣遊輪產業發展協會、社團法人台灣國際郵輪協會、台灣離岸風電產業協會、台灣風能協會、臺灣商港事業發展協會、中華民國海洋及水下技術協會、台灣風力發電產業協會、台北市海運承攬運送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船舶理貨職業同業工會、基隆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國內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國際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船舶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船舶理貨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船舶貨物裝卸承攬商業同業公會、花蓮縣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輪船理貨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海事工程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國內輪船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國際輪船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 局長葉協隆



##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

中華民國106年5月18日勞動發就字第10605101941號令訂定發布

中華民國107年4月12日勞動發就字第10705032831號令修正發布

一、勞動部（以下簡稱本部）為執行行政院核定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以下簡稱本方案），特訂定本計畫。

二、本計畫用詞，定義如下：

（一）青年：中華民國設有戶籍之高中職應屆畢業生，依本方案規定向教育部提出申請後，經審查通過，由教育部提供推薦名單交由本部辦理就業媒合作業者。

（二）雇主：就業保險投保單位之事業單位或團體，並提供符合本方案所定之優質職缺者。

（三）優質職缺：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本方案所定優質職缺條件、產業類別及盤點規準等協力開發，由雇主提供職缺，並經各該機關審核後推薦本部者。

（四）工作崗位訓練：雇主依優質職缺所需知識或技能，安排職場導師即時提供青年所需之職務訓練。

（五）職場導師：青年直屬主管、具有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發之專業證照或相關工作經驗三年以上之雇主所屬員工，並指導青年進行工作崗位訓練者。

三、本計畫主辦機關為本部勞動力發展署（以下簡稱本署），其任務如下：

（一）本計畫之擬訂、規劃、修正及解釋。

（二）本計畫整體執行之管控、評核及成效檢討。

（三）本計畫資訊系統之規劃、建置及維運。

（四）穩定就業津貼之轉撥。

四、本計畫執行機關為本署所屬各分署（以下簡稱分署）、分署所屬就業中心與臺北市政府及高雄市政府所屬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以下簡稱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其任務如下：

（一）本計畫之宣導、執行、審查、管控、查核及申訴處理。

（二）穩定就業津貼與訓練指導費申請之受理及核發。

（三）本計畫資訊系統之資料登錄。

（四）雇主資格、薪資福利、訓練計畫內容及考核機制完整性之確認。

（五）本計畫專案就業媒合活動、單一或聯合徵才活動、專人就業媒合服務之辦理，及媒合後就業情形之追蹤。

(六) 職前訓練之辦理。

五、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應於每年八月三十一日前，依教育部當年度提供之青年推薦名單，辦理優質職缺就業媒合。

未能依前項規定媒合就業者，不得參與本計畫。

本部應將前項人員名單彙送教育部，由教育部提供相關資訊或協助。

分署應為青年辦理至少六小時之職前訓練，其內容包括勞工法令、職業安全衛生、工作態度等課程及工作風格測評。

六、青年經依前點規定媒合就業，並依法參加就業保險者，得於連續受僱於同一雇主滿三十日之日起九十日內，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申請穩定就業津貼。

前項受僱期間之認定，自青年到職投保就業保險生效之日起算。

青年已領取本部或其他政府機關相同性質之補助或津貼者，不得重複領取穩定就業津貼。

七、依前點規定申請穩定就業津貼者，應檢附下列文件，向工作所在地之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出：

- (一) 申請書(附表一)。
- (二)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 (三) 同意代為查詢勞工保險資料委託書。
- (四) 其他本部規定之文件。

前項所定文件不全者，經公立就業服務機構通知限期補正，屆期未補正者，不予受理。

八、符合前二點規定者，由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按季核發穩定就業津貼，並由本部勞動力發展署撥款至本方案協辦金融機構所開設之青年儲蓄帳戶。

前項津貼，按青年實際受僱期間，以每月新臺幣五千元計算。每月以三十日計算；未滿三十日者，依其實際受僱日數占每月三十日之比率計算。

前二項津貼發給期間，最長以三十六個月為限。

九、青年於參加本計畫期間，應於到職投保就業保險日及離職退保日起十五日內，通知公立就業服務機構。

青年於參加本計畫期間，因故離職且有意願轉職者，應於離職退保日起十五日內，親自或以書面通知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就業媒合服務。

依前項規定辦理轉職者，自其第一次依本計畫媒合就業，並依法參加就業保險之日起算，每年以一次為限。但有就業保險法所定非自願離職等不可歸責於青年之事由者，不在此限。

依第二項規定辦理轉職者，仍得依第六點規定申請穩定就業津貼。但合併領取期間，最長以三十六個月為限。

未依第二項規定通知，或經依第二項規定媒合，自最近一次離職日起二個月內未能再就業者，視同退出本計畫。

本部應將前項人員名單彙送教育部，由教育部提供相關資訊或協助。

十、青年經依第五點規定媒合就業後，雇主應依職缺所需知識或技能規劃訓練課程，安排職場導師提供青年工作崗位訓練。每一職場導師，以指導一名青年為原則，最多以二名為限。

雇主辦理前項訓練前，應檢附下列文件，報請主要訓練所在地之分署核定：

- (一) 工作崗位訓練計畫申請表(附表二)。
- (二) 職場導師資格證明文件。

(三) 最近一期之勞工保險費繳款單及明細表影本。但雇主依勞工保險條例規定，為非強制參加勞工保險且未成立投保單位者，免附。

前項所定文件不全者，經分署通知限期補正，屆期末補正者，不予受理。

第二項所定申請案件，分署得邀請學者專家組成審查小組進行書面審查，必要時並得要求雇主派員到場說明及實地訪查，雇主不得拒絕。

前項審查結果為修正後通過者，雇主應於分署通知期限內完成修正；屆期末修正者，不予核定。

十一、雇主應自青年到職投保就業保險日與離職退保日起十五日內，於本計畫資訊系統登錄青年錄訓、結訓、離訓及退訓等資料。

前點訓練計畫經核定後，雇主有變更訓練地點、職場導師名單或訓練時程之必要者，應於辦理訓練三個工作日前，至本計畫資訊系統填報及列印，並報經分署核定後，始得變更；有變更訓練計畫其他事項之必要者，應於辦理訓練十四日前，函報分署核定後，始得變更。但因不可抗力事由，致須臨時變更訓練計畫者，不在此限。

依前項規定報請分署核定變更訓練計畫者，應依前點第二項第一款申請表載明事項一併檢附青年同意書

十二、第十點訓練計畫經核定後，雇主應依核定計畫內容辦理，並要求職場導師辦理下列事項：

(一) 按月評量工作崗位訓練雙週誌。

(二) 於青年結訓日起三十日內，至本計畫資訊系統填寫學習成效。

職場導師及青年參加本署或分署辦理與本方案有關之講習或活動，雇主應給予公假。

十三、雇主於青年媒合就業前一個月內所僱用本國籍勞工勞工保險加保人數達二百人以上者，經檢附內部訓練資料表(附表三)報請分署核定後，得運用內部訓練機制提供青年所需職務訓練，不適用前三點規定。

十四、青年及雇主代表應配合參加本署或分署辦理與本方案有關之講習或活動，青年並於結訓後配合成果發表及就業追蹤等事項。

十五、雇主屬民營事業單位者，於辦理工作崗位訓練期間，得向分署申請訓練指導費。但依第十三點規定規劃訓練者，不適用之。

前項訓練指導費，按參加訓練青年人數及青年參加就業保險期間計算，每人每月發給新臺幣五千元。每月以三十日計算；未滿三十日者，依青年參加就業保險日數占每月三十日之比率計算。

前二項訓練指導費發給期間，每人最長以二十四個月為限。

十六、依前點規定申請訓練指導費者，應於每年五月一日至三十一日或十一月一日至三十日之期間內，檢附下列文件，向分署提出：

(一) 本計畫資訊系統列印之青年清冊及工作崗位訓練雙週誌。

(二) 最近一期青年之勞工保險、就業保險投保資料表或其他足資證明投保之文件。

(三) 訓練成果考核報告表。

(四) 訓練指導費領據。

雇主第一年辦理工作崗位訓練期間未滿二個月者，該年度得免附前項第三款所定訓練成果考核報告表。

第一項所定文件不全者，經分署通知限期補正，屆期末補正者，不予受理。

十七、執行機關得會同相關機關派員實地查核、電話抽查或郵寄問卷等，必要時並得查對相關資料，雇主及青年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

十八、青年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應不予核發穩定就業津貼；已核發者，撤銷或廢止之，並以書面命其限期返還：

(一) 以詐欺或其他不正之方法申請補助或申請資料有虛偽、隱匿等不實情事。

(二) 為雇主或其負責人之配偶、直系血親或三親等內之旁系血親。

(三) 規避、妨礙、拒絕本署或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依前點規定所為之實地查核、電話抽查、郵寄問卷或相關資料之查對等。

(四) 其他違反本計畫規定，經通知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

十九、雇主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分署應不予核發訓練指導費；已核發者，撤銷或廢止之，並以書面命其限期返還：

(一) 以詐欺或其他不正之方法申請補助或申請資料有虛偽、隱匿等不實情事。

(二) 雇主或其負責人為青年之配偶、直系血親或三親等內之旁系血親。

(三) 規避、妨礙、拒絕本署或分署依第十七點規定所為之實地查核、電話抽查、郵寄問卷或相關資料之查對等。

(四) 未依第十一點第一項及第十二點規定辦理，經通知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

(五) 向青年收取材料費、訓練費或其他不當費用。

(六) 以同一計畫重複向本部或其他政府機關申請相同性質之補助或津貼。

(七) 青年之勞動條件違反勞動基準法規定，經地方主管機關查證屬實。

(八) 其他違反本計畫規定，經通知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

雇主有前項第一款、第三款、第五款至第八款之情形，經撤銷或廢止補助者，應停止訓練計畫，且自撤銷或廢止之日起二年內，不得申請訓練指導費。

二十、青年向教育部所提二年或三年計畫期滿後，得依本方案規定申領青年儲蓄帳戶款項。但有下列不可歸責於青年之事由者，不在此限：

(一) 因傷病診療持有證明，且無法續行參與本計畫。

(二) 非自願離職，經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計畫優質職缺之就業媒合服務，自最近一次離職日起二個月內未能再就業。

(三) 其他得依本方案規定申領之情事。

前項青年向教育部所提計畫期間之認定，自青年第一次媒合就業且依法參加就業保險之日起算。

二十一、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部就業安定基金項下支應。

本計畫穩定就業津貼及訓練指導費，得視本方案之規劃及前項經費額度調整發給或停止，並公告之。

## 方案緣起

方案緣起 (<https://youthjob.taiwanjobs.gov.tw/youthjob/Home/Plan1>)

方案目標 (<https://youthjob.taiwanjobs.gov.tw/youthjob/Home/Plan3>)

職場體驗 (<https://youthjob.taiwanjobs.gov.tw/youthjob/Home/PrmExperience>)

## 110 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企業申請參加計畫 Q&A 與辦理訓練須知

為了鼓勵高中職應屆畢業生先就業再升學，教育部推動「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鼓勵事業單位提供優質職缺及工作機會，勞動部協助媒合青年就業，並兼顧事業單位人力需求，歡迎企業主動報名申請。

### ✦ 提送優質職缺相關注意事項

#### Q1 什麼是優質職缺？

1. 產業類別：傳統技藝、農業、文創、工業、商業及「五加二」產業創新（亞洲矽谷、智慧機械、綠能科技、生技醫藥、國防航太、新農業及循環經濟）等。
2. 優質職缺 5 要件：符合具發展性、技術性、安全性、優於最低工資水準今年度為 2 萬 5,000 元及優良的勞動條件（含勞健保），其中安全性及優良的勞動條件為必要條件。

#### Q2 各部會審查職缺時，將依哪些原則進行審查？

參考 106、107、108、109 年度職缺及媒合情形，具體審核原則如下：

1. 為全職工作職缺，惟不得先以部分工時進用青年。
2. 排除派遣性質職缺、職場環境較危險、未提供勞、健保者。
3. 職缺不宜限制須具備專業證照或工作經驗及年齡。
4. 需標明工作地點（如：全臺跨縣市性質者，工作地點請以總公司為主），或產業特殊需求者請加註方式敘明，資訊明確化。
5. 如需夜班、輪班職缺之內容，敘明工作時間與輪值方式。

#### Q3 事業單位想參加計畫，如何提報職缺？

欲提供職缺之事業單位，可至計畫網站首頁（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

<https://youthjob.taiwanjobs.gov.tw/youthjob>）申請帳號（如為 106、107、108、109 年度既有職缺提供之事業單位，可使用原先的帳號密碼登入網站延續職缺）及登錄職缺資料，並於系統上點選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系統將自動傳送該主管機關審核。（產業類別所屬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對應參考表，及各機關開發職缺之聯繫窗口，請至計畫網站查詢）

#### Q4 何時提報職缺？

規劃於 110 年 1 月 15 日開故事業單位線上填報職缺功能，由各部會依方案規劃宣導開發職缺。

#### Q5 職缺提供之其他注意事項？

1. 避免設定過高僱用門檻與條件。
2. 配合勞動部媒合作業與時程。
3. 相關福利、勞動條件、依法投保勞工保險及就業保險等勞工權益僱用後，如有調整，應先獲得青年同意，以免產生爭議。

#### 工作崗位訓練計畫相關注意事項

##### Q1 安排訓練計畫的目的？

由企業自行培訓員工所需技能，透過「做中學」方式，可有助於企業經驗傳承，並強化員工對企業的認同感。

##### Q2 訓練計畫有哪些類型？

【工作崗位訓練計畫】企業依照職缺所需要的知識或技能，安排職場導師提供職場引導及工作崗位訓練，並依照青年就業領航計畫規劃訓練內容、輪調方式、職場學習及考核標準。另外，企業每訓練 1 名青年，可補助訓練指導費每人每月 5,000 元。

【內部訓練計畫】員工數達 200 人以上的企業，可運用公司原有的內部員工培訓機制自行規劃訓練內容，提供青年職務訓練。但以內部訓練方式申請者，不得申請訓練指導費。

##### Q3 訓練計畫申請時間？

今年度截至 110 年 4 月 16 日前。

(時間依照每年期程排定，詳細時間可上網站-最新消息查看。)

##### Q4 訓練計畫受理申請單位？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地址
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02-89956399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 439 號南棟
桃竹苗分署	03-4855368	桃園市楊梅區秀才路 851 號
中彰投分署	04-23592181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 100 號
雲嘉南分署	06-6985945	台南市官田區工業路 40 號
高屏澎東分署	07-8210171	高雄市前鎮區凱旋四路 105 號



## Q5 訓練計畫申請方式與流程？

工作崗位訓練計畫	內部訓練計畫
<p><b>步驟1</b> 職缺經部會審查通過後，在110年4月16日前，於計畫網站線上填寫「訓練計畫申請」，請先自行下載用印後，並檢附文件，再上傳網站送出申請審核，若有無法線上申請之單位可向主要工作(訓練)所在地的分署提出書面申請。</p> <p>*上傳檢附文件 (1)工作崗位訓練計畫申請表。 (2)職場導師資格證明文件。 (3)最近一期勞工保險費繳款單及明細表影本。</p> <p><b>步驟2</b> 收到申請後分署將辦理計畫審查，審查通過後於統一時間於網站公告職缺。</p> <p><b>步驟3</b> 企業每訓練1名青年，補助訓練指導費每人每月5,000元，最長可申請至24個月。</p>	<p><b>步驟1</b> 職缺經部會審查通過後，於計畫網站線上填寫「內部訓練資料表」，請先自行下載用印後，再上傳網站申請審核，若有無法線上申請之單位可向主要工作(訓練)所在地的分署提出書面申請。</p> <p><b>步驟2</b> 收到申請後分署辦理計畫核定後，審查通過後將於統一時間於網站公告職缺。</p> <p>*以內部訓練方式申請者，不得申請訓練指導費。</p>

## Q6 其他配合事項？

- ◇ 事業單位應自青年到職投保就業保險日(依規定應於青年到職當天加保)與離職退保日起 15 日內，於本計畫網站登錄青年錄訓、結訓、離訓及退訓等資料。
- ◇ 按月評量青年所撰寫的訓練雙週誌。
- ◇ 於青年結訓日起 30 日內，至計畫網站填寫學習成效。
- ◇ 給予青年職場導師公假參加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或分署辦理的講習或活動約 1 年 1 次/天。
- ◇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或分署得會同相關機關派員實地查核、電話抽查或郵寄問卷等，事業單位應配合提供相關資料供查對。
- ◇ 訓練計畫經過分署核定後，如果需要變更訓練計畫應在計畫網站填報及列印，再上

傳系統申請，或向主要工作(訓練)所在地的分署提出書面申請，經工作所在地之分署核定通過後，才可以變更。

### ✦ 媒合階段相關注意事項

#### Q1 有安排媒合活動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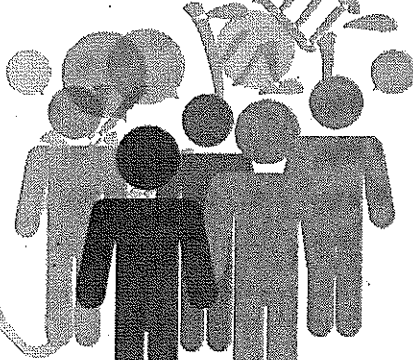
勞動部將於 6~8 月辦理專案媒合活動，包括 5 場大型專案徵才及單一、聯合徵才等活動，並由專人協助確認面試及錄用情形等事宜。

#### Q2 面試後有合適青年人選，幾天內要回覆？

事業單位參與專案媒合活動結束後 7 日內，或自行面試後 3 日內，將錄取結果於網站填報錄用情形，以利各分署後續確認青年意願。

#### Q3 媒合後，其他配合事項？

教育部為追蹤瞭解青年參加方案及就業職場情形，與勞動部共同組成輔導團，訪視關懷輔導青年於職場訓練與就業狀況，並協同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提供相關協助。



加入方案提供職缺前，務必詳閱 QA、相關規定及表單，  
了解方案及計畫相關權利義務，謝謝！



勞動力發展署  
WORKING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Professional Services

#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歡迎您進入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操作系統之前，敬請您詳閱以下說明：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

☺請在瀏覽器IE Edge、Google Chrome、Firefox、Safari連結至網址：<https://youthjob.taiwanjobs.gov.tw/youthjob/>

☺或者在搜尋引擎上搜尋【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新廠商加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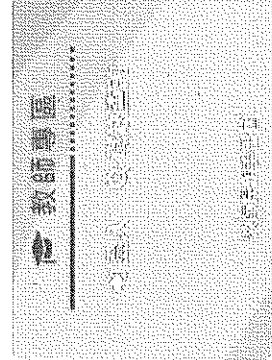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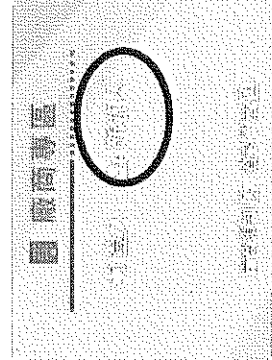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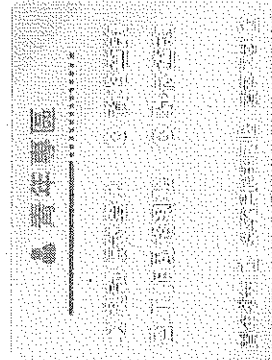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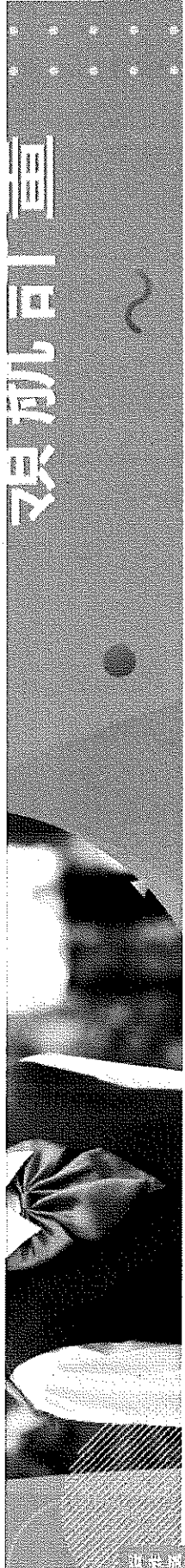
☉新廠商註冊請在【廠商專區】點選「新加入」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新加入」專區  
廠商註冊  
廠商查詢

「新加入」專區  
廠商註冊  
廠商查詢  
廠商功課  
廠商功課  
廠商功課



最新消息

活動訊息

Q&A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取得密碼驗證信

😊 可至信箱取得密碼。

😊 請確認信箱是否開啟HTML可點選連結，驗證信件有效期間為1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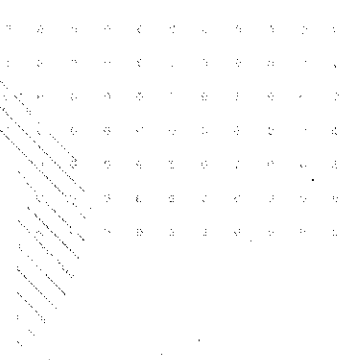
勞動力部領航計畫-密碼變更驗證信

勞動力部勞動力發展署 <youthjob@mail.taiwanjobs.gov.tw>  
寄給我

歡迎使用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管理平台。

請使用此連結變更密碼 | 此信件有效期間為1小時。

下午4:43 (1分鐘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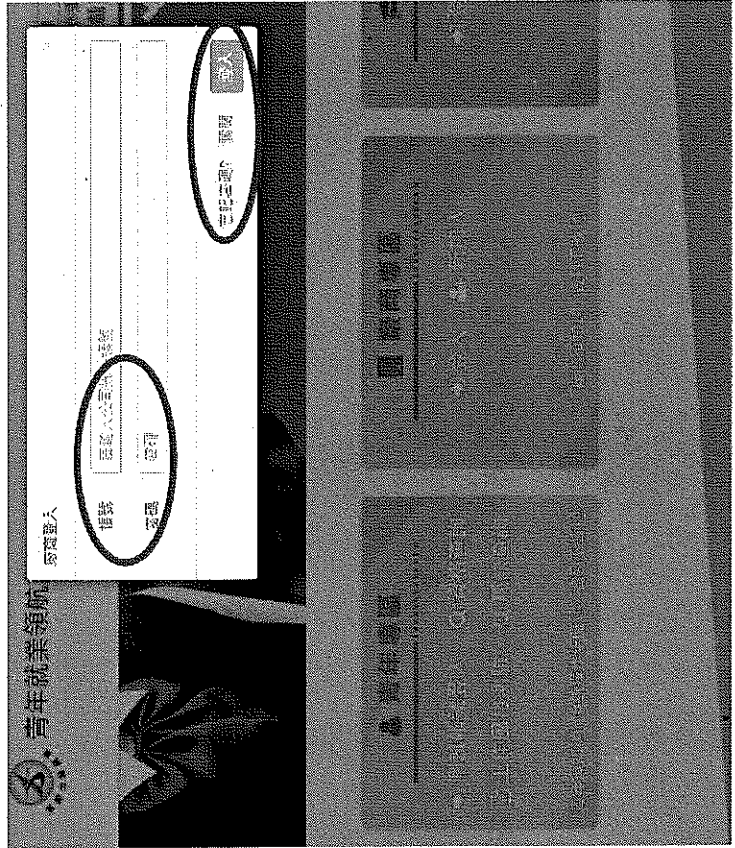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廠商登入

- ☺收到密碼信後，進入【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網站】廠商專區之廠商登入，輸入帳號(統編)及密碼後即可登入使用。
- ☺若錯過密碼信的驗證時間，可以使用忘記密碼功能重新寄發密碼信。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密碼錯誤

- ☺請確認輸入帳號密碼是否正確。
- ☺若您輸入密碼錯誤達3次，則暫停使用15分鐘，若錯誤達5次則鎖定帳號。
- ☺錯誤達5次請電洽解鎖。

登入失敗

登入失敗以您輸入的密碼錯誤，若錯誤達3次，將暫時停權15分鐘，若錯誤達5次，將鎖定帳號，您還有3次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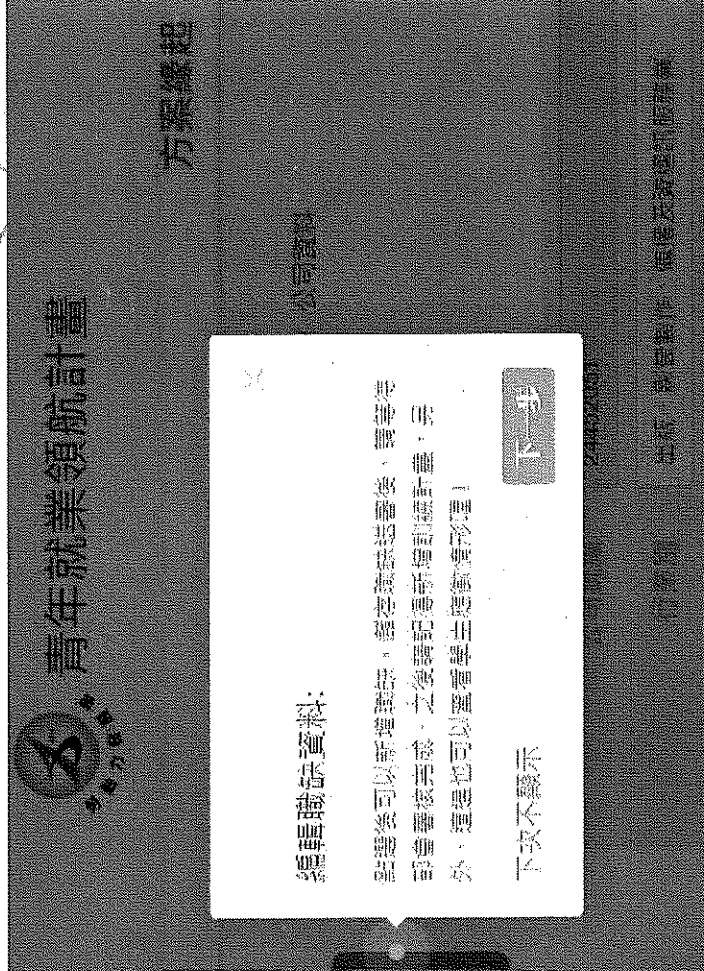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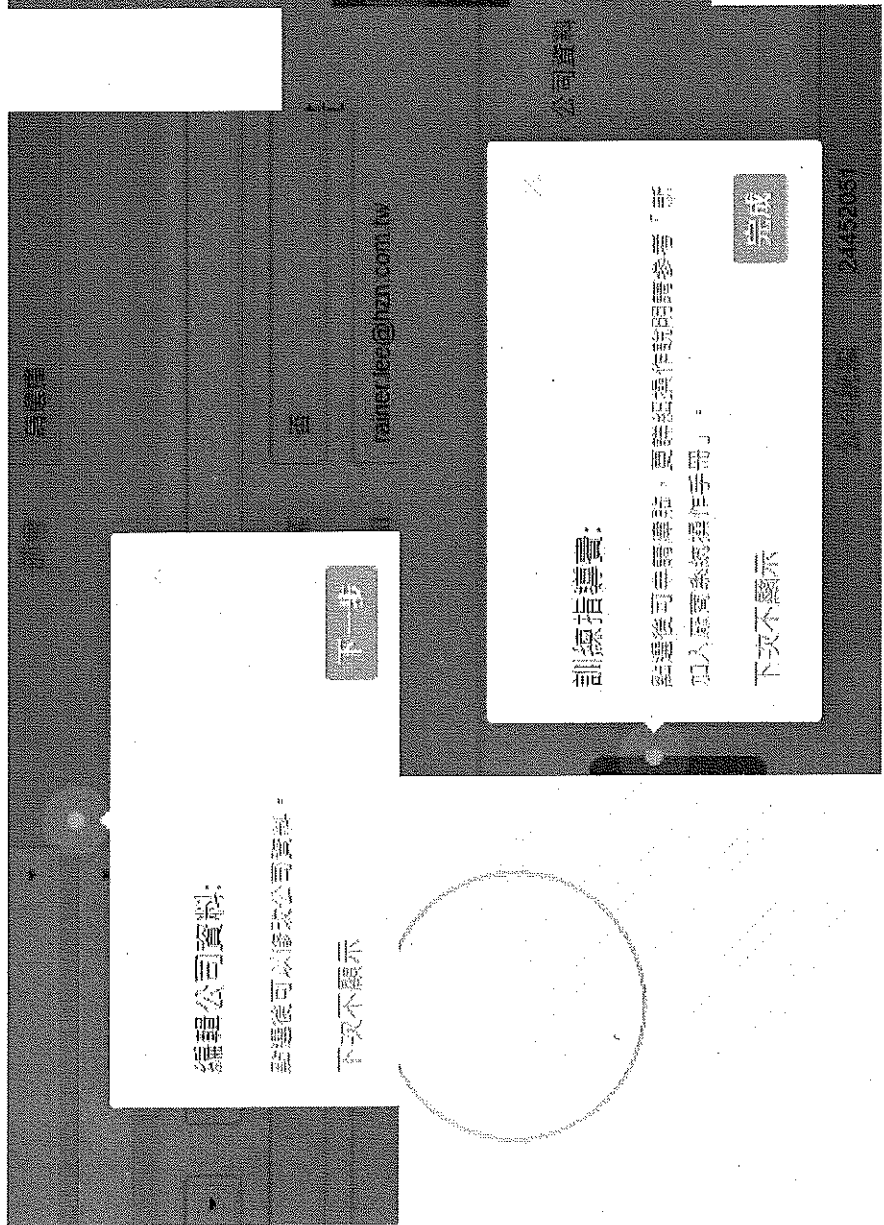
確定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網站導覽

😊網站導覽功能可讓您了解功能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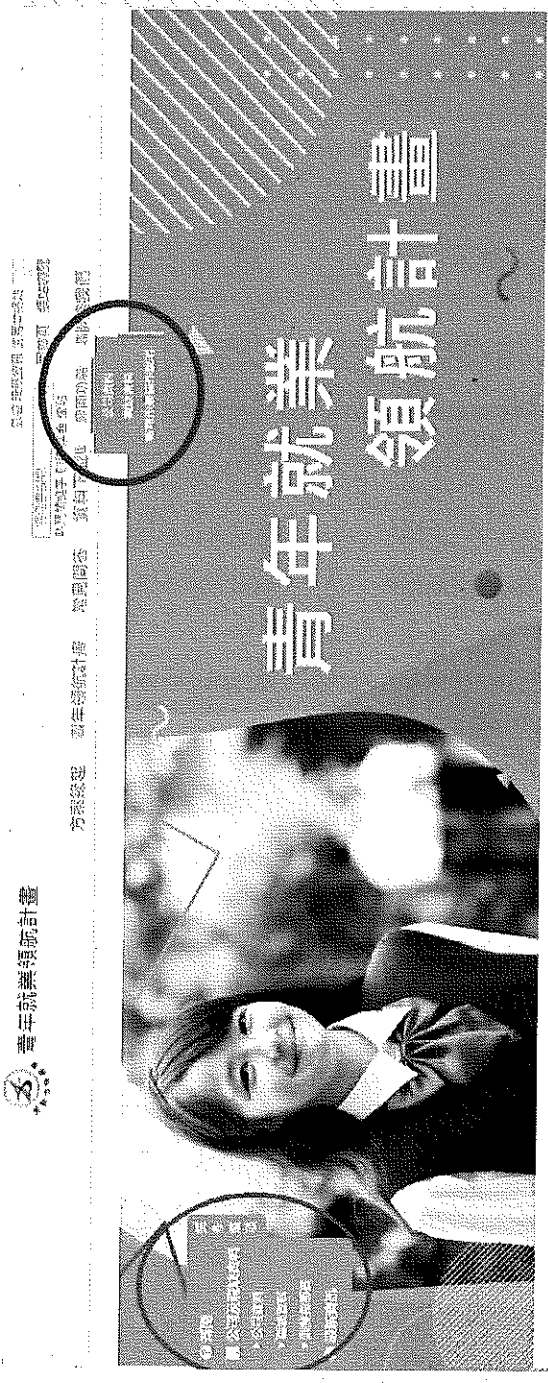


24452051



# 廠商功能

- ☺ 登入後，系統會顯示【廠商功能】、【操作選項】。
- ☺ 廠商有4大項功能：公司資料、職缺資料、訓練指導費、廠商作業操作說明。
- ☺ 在側邊操作選項也有一樣功能可以選擇。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公司資料

😊【公司資料】：為加入時所填基本資料，開放部分資料可供廠商自行修改。(如:公司聯絡人、電子郵件信箱等.....)

帳號資訊

公司名稱	公司代碼
公司負責人	公司負責人代碼
公司負責人電話	公司負責人電子郵件
公司負責人傳真	公司負責人手機號碼
公司地址	公司地址代碼
公司電話	公司電話代碼
公司傳真	公司傳真代碼
公司網址	公司網址代碼
公司營業範圍	公司營業範圍代碼
公司營業時間	公司營業時間代碼
公司營業地點	公司營業地點代碼
公司營業項目	公司營業項目代碼
公司營業類別	公司營業類別代碼
公司營業行業	公司營業行業代碼
公司營業產品	公司營業產品代碼
公司營業服務	公司營業服務代碼
公司營業設備	公司營業設備代碼
公司營業技術	公司營業技術代碼
公司營業人才	公司營業人才代碼
公司營業管理	公司營業管理代碼
公司營業其他	公司營業其他代碼

若擔心忘記密碼可輸入密碼提示，不怕下次忘記囉！

新加入廠商請先變更密碼喔！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密碼提示

- ☺ 若想設定密碼提示，請至公司資料設定。
- ☺ 輸入帳號後，按下密碼提示，會立即出現您當初設定的提示至密碼欄位裡面。

廠商登入

1 帳號 12345678

密碼 大小

2 密碼提示 (忘記密碼?) 關閉

登入

登入 新增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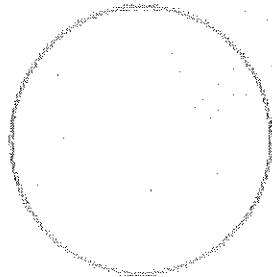
查詢查詢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忘記密碼

- ☺請點選登入後視窗下方忘記密碼。
- ☺請輸入您的帳號(統一編號)。
- ☺輸入帳號後，按下取得密碼變更驗證信，會將密碼變更連結信寄至您當初設定的Email。
- ☺若因為您的Email錯誤導致無法收到連結信，請至網頁下方來電洽詢變更Email。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page with a dark header containing navigation links like '首頁', '服務查詢', '登入', and '加入'.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a white box titled '忘記密碼' (Forgot Password). It contains a text input field with the account number '12345678' entered. Below the field are two buttons: '1 帳號' (Account) and '2 取得密碼變更驗證信' (Get Password Change Verification Message). The page also includes a '回登入頁 請閱' (Return to Login Page, Please Read) link and a '聯合車站 職工成功' (Joint Station, Staff Success) banner at the top.



# 職缺資料

- ☺【職缺資料】有以下功能:新增職缺、複製職缺、職缺資料、查看訓練計畫、變更訓練計畫列表、應徵列表、錄離訓作業、下載青年簡歷等.....。
- ☺職缺可以由

- 【職缺審核狀態】知道部會審核情形。
- 【訓練計畫審核狀態】知道分署審核情形。

圖 1 職缺審核狀態

職缺 編號	職缺名稱	客戶	職缺審核狀態	訓練計畫 審核狀態	職缺 功能
NET工程師	經理部	審核後通過	通過	3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職缺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職缺 <input type="checkbox"/> 職缺列表 <input type="checkbox"/> 下載簡歷
製袋機2	專員會	審核後通過	通過	2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職缺 <input type="checkbox"/> 刪除職缺 <input type="checkbox"/> 職缺列表 <input type="checkbox"/> 下載簡歷





# 新增職缺

☺欲新增職缺請按【新增職缺】，若是先前已申請過想重新申請職缺，可以使用【複製職缺】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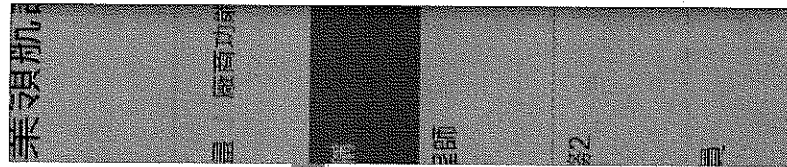
職缺編號	職缺名稱	部會	職缺審核狀態	訓練計畫審核狀態	備註	功能
.NET工程師	經濟部	審核後通過	通過	3		<a href="#">圖新職缺</a> <a href="#">複製職缺</a>
測試職務2	原民會	審核後通過	通過	2		<a href="#">圖新職缺</a> <a href="#">複製職缺</a>
設計人員	勞動部	審核後通過	通過	0		<a href="#">圖新職缺</a> <a href="#">複製職缺</a>
test	勞動部	待審核	尚未送審	0		<a href="#">圖新職缺</a>
行政助理-text	經濟部	尚未送審	尚未送審	0		<a href="#">圖新職缺</a>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複製職缺

☺ 點選想要複製的職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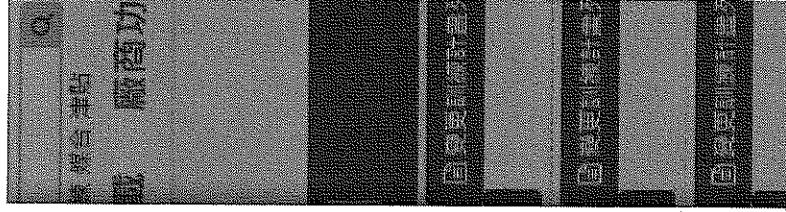


可自由選擇是否  
要複製，您也可  
跳過此步驟，使  
用新增職缺

選取欲複製的職缺

職缺編號	職務名稱	功能
	.NET工程師	自複製
	測試職務2	自複製
	設計人員	自複製
	test	自複製
	行政助理-text	自複製

問題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複製職缺

😊點選確定後就完成複製職缺，再點選剛才複製的職缺進行修改及儲存送審。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job posting. At the top, there is a confirmation dialog box with the URL 'youthjob.taiwanjobs.gov.tw 顯示' and a '確定' (Confirm) button circled in red. Below the dialog, a table lists several job vacancies, each with a '複製' (Copy) button next to it.

職缺編號	職缺名稱	操作
	.NET工程師	複製
	測試職務2	複製
	設計人員	複製
	test	複製
	行政助理-text	複製



# 職缺填寫

- ☺ 廠商填寫職缺內容項目有：職缺名稱、通俗職業分類、職缺聯絡人、工作地點、待遇(須符合當年度優質薪資)、優質職缺要件、工作內容(對於職缺需再多描述的可補充至此)、工作崗位訓練內容及業師來源、工作班制。
- ☺ 工作地點欲增減請按【+】、【-】變更工作地點列表，徵才數總數會依每個工作地點的徵才數自動加總。
- ☺ 填報完職缺相關項目後，請按下【儲存】+【送審】，送審後會提供部會審查。

目前位置：青年就業緩衝計畫 > 廠商功能 > 新增資料 > 職缺資料

## 職缺資料

✓ 公司名稱	佳興資訊(24452051)	郵箱	
✓ 聯絡名稱	NET工程師	✓ 選擇職務分類	資訊/軟體/系統
選擇職務分類	資料維護專人	職階	職階
徵才職級數	2	✓ 選擇聯絡人	20170727
✓ 待遇(月薪)	28000 ~ 32000	✓ 資料維護日期	



✓ 工作經驗

一級班

+	+	0	專業區
+	+	2	信譽區

制訓制訓區

永巨路168號8樓

✓ 專業技術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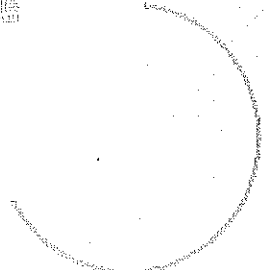
- ✓ 安全性 (必選要件)
- ✓ 業務條件佳 (優於業務要求) (必選要件)
- ✓ 發展性
- ✓ 技術性
- ✓ 薪資水準 (總量提供2要5,000以上)

✓ 工作內容

- 1.系統維護
- 2.資料庫系統操作

✓ 工作時間地點的靈活性  
隨時待命

於該專業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 職缺填寫

- ☺ 工作班制請勾選後填寫為24小時制，例:08:00~17:00
- ☺ 若有無法在工作班制裡說明工作時間，可以填寫至工作內容詳細說明。

工作崗位訓練內容及薪資來源

「英語閱讀訓練班」，培訓管職、導賞員等職工等。」——金張潔

有一個為現的男孩，有一天媽媽帶他去重慶西，在板看到這個可愛的小孩，給打開一整糖果，要小男孩自己拿一把糖果，但是這個男孩卻沒有任何動作，嚇人的速度之後，老板親自抓了一把糖果放進他的口袋中。

工作班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班 (請選擇工作時間)	08	時	00	分	至	17	時	00	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晚班 (請選擇工作時間)	18	時	00	分	至	23	時	0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大夜班(請選擇工作時間)	00	時	00	分	至	00	時	0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小夜班(請選擇工作時間)	00	時	00	分	至	00	時	0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假日班(請選擇工作時間)	00	時	00	分	至	00	時	00	分

需輪班(請勾選上面班別及時間)

週休二日

需排休

固定月休



儲存只是暫存，送審才會提送至部會



# 職缺審核狀態

- ☺ 按儲存按鈕，只是暫存而已，狀態會顯示尚未送審。
- ☺ 按送審按鈕，職缺會提送至部會審核，內容不可再修改，狀態會顯示待審核。
- ☺ 職缺若顯示審核後通過，即可接續提報訓練計畫。

系統位置：勞工就業服務系統 > 服務方案 > 提報管理

職缺編號	職缺名稱	職缺類別	職缺狀態	提報日期	審核日期	審核狀態
NET工總匯	總匯部	總匯部	審核通過	通過	3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失敗
排班職缺2	原展會	薪發核理總	審核通過	通過	2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失敗
職缺人員	勞動部	勞動部	審核通過	通過	0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失敗
勞動部	勞動部	勞動部	審核通過	通過	0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失敗
勞動部	勞動部	勞動部	審核通過	通過	0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失敗
勞動部	勞動部	勞動部	審核通過	通過	0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失敗
test1111	勞動部	勞動部	審核通過	通過	0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審核失敗



# 新增訓練計畫

☺點選新增訓練計畫

☺若是已有申請過的職缺通過訓練計畫，可以點選新增訓練計畫，複製前面已申請過之訓練計畫內容。

職缺編號	職缺名稱	職缺審核狀態	訓練計畫審核狀態	職缺數	新增訓練計畫	複製訓練計畫
.NET工程師	經濟部	審核後通過	通過	3	自檢核資料	自檢核資料
測試職務2	僑民會	審核後通過	通過	2	自檢核資料	自檢核資料
設計人員	農畜部	審核後通過	通過	0	自檢核資料	自檢核資料
test	勞動部	待審核	尚未送審	0	自檢核資料	自檢核資料
行政助理-text	經濟部_	審核後通過	尚未送審	0	自檢核資料	自檢核資料
行政助理-text	經濟部_	尚未送審	尚未送審	0	自檢核資料	自檢核資料
行政助理-text	經濟部_	尚未送審	尚未送審	0	自檢核資料	自檢核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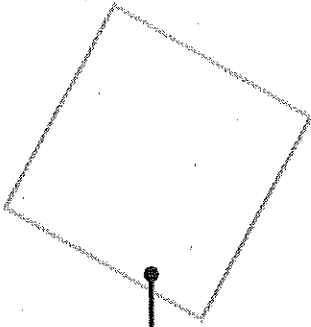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填寫訓練計畫

☺ 步驟二

☺ 若想返回步驟 1 請確定儲存後按網頁上一頁按鈕



目前位置：青年就業訓練計畫 > 廠商專區 > 職訓資料 > 職訓訓練計畫

1 步驟一

2 填寫計畫

3 步驟三

## ✓ 核心能力培養

- 良好工作態度
- 團隊合作
- 表達與溝通能力
- 創新與接受挑戰能力
- 發想與解決問題的能力
- 工作穩定度與抗壓性
- 領導能力
- 其他
- 無

工程師 > 職訓 > 職訓資料 > 職訓訓練計畫

工程師 > CNC工程師 > 技術部門組長 > 技術部門經理

← 回上一步

→ 儲存資料並前往下一步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填寫訓練計畫

☺ 步驟二

☺ 變更完職場導師後，請按儲存職場導師

## 專業能力訓練

☑ (一) 給課類別：(至少選一項為)

☑ 部門訓練

☑ 技術訓練

其他訓練方式：其他訓練方式

☑ (二) 訓練內容類別：(請進行工作分析後填寫下表)

指導人員及督導人員名單

姓名 指導導師

(請填寫指導導師姓名、電話、E-mail、年資、學歷、專業證書、指導類別、指導時間、指導地點、指導時間、指導地點、指導時間、指導地點)

姓名	性別	職稱	聯絡電話	分機	E-mail	年資	學歷
張12	♂	主任	123456789	12	test@gmail.com	1	12
張34	♂	主任	123456789	12	test@gmail.com	1	12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填寫訓練計畫

😊 步驟二

😊 填寫完畢請接續往下一步

職涯路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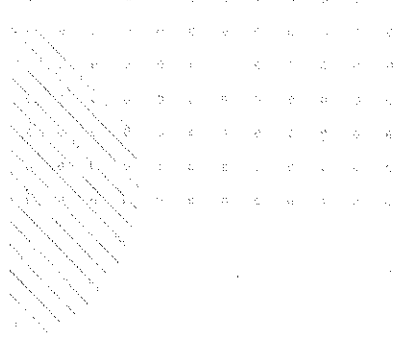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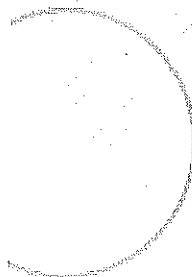
CNC工程師 → 技術部門組長 → 技術部門經理

例：CNC銑床操作員(二年) → CNC銑床技術員(二年) → CNC銑工(一年) → CNC工程師(一年) → 技術部門組長 → 技術部門經理

← 回上一步

→ 到系統卸卸往下一步

若有資料未齊全是無法往下一步驟喔！





# 填寫訓練計畫

## ☺ 步驟 3 確認資料

- ☺ 以上步驟填寫完確認無誤後請1.下載WORD或PDF檔案用印，2.選擇檔案，將所有資料掃描成一份後3.上傳檔案，就可以按4.送審等待分署審查。
- ☺ 審查通過的訓練計畫，就不得再此功能更改，須通過變更訓練計畫才能更改內容。

## 六、職涯路徑

CNC 電腦銑床加工 電腦數控機床加工 電腦圖形繪圖



訓練計畫申請書下載/白WORD檔案/白PDF檔案，請下載或到本局網頁下載，白PDF檔案請用A4紙打印，白WORD檔案請用A4紙打印，白PDF檔案請用A4紙打印，白PDF檔案請用A4紙打印。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新增變更訓練計畫

☺點選新增變更訓練計畫

目前位置：青年就業領袖計畫 > 廠商功能 > 職缺資訊 > 變更訓練計畫列表

自新增變更訓練計畫  職缺資訊  廠商功能  職缺資訊  變更訓練計畫  列表  人才徵  查

申請日期	審核狀態	功能
2020/04/22	待審核	自查看變更訓練計畫
2020/02/26	同意	自查看變更訓練計畫
2020/02/11	同意	自查看變更訓練計畫
2020/01/08	同意	自查看變更訓練計畫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填寫變更訓練計畫

☺針對訓練計畫異動的項目，可由變更訓練計畫變更內容，可變更的項目有：  
職稱、訓練地點、人數、薪資、核心能力培養、輪調規劃方式、訓練內容規劃(工  
作崗位訓練計畫)、職場導師、職涯路徑

## 變更事項說明

工作表 項目(請打勾)	變更計畫前	變更計畫後	變更計畫原因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職稱	設計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職場導師	修正後內容如下：		
<input type="checkbox"/> 訓練內容規劃(工作崗位訓練計畫)	修正後之訓練內容規劃如下：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能力培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工作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團隊合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表達與溝通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創新與挑戰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發掘團隊成員潛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作責任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領導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工作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團隊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表達與溝通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創新與挑戰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發掘團隊成員潛能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責任感 <input type="checkbox"/> 領導能力	



# 填寫變更訓練計畫

☺ 若已有申請過訓練計畫想再延續職缺，可在延續開放時間內，提報延續變更訓練計畫，進行變更訓練計畫流程。

☺ 每年延續職缺時間請依照公告時間為準，並把握在時間內進行延續職缺。

## 變更事項說明

確認延續至 109 年度職缺

項目(原職缺)

職稱

行政助理-text

職場導師

修正後內容如下：

訓練內容規劃(工作崗位訓練計畫)

修正後之訓練內容規劃如下：

核心能力培養

良好工作態度

團隊合作

表達與溝通能力

良好工作態度

團隊合作

表達與溝通能力

變更計畫前

變更計畫後

變更計畫原因說明

職稱

變更原因說明

變更原因說明

變更原因說明

變更原因說明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填寫變更訓練計畫

😊 變更訓練計畫填寫完後步驟 3 確認資料

😊 以上步驟填寫完確認無誤後請 1. 下載 WORD 或 PDF 檔案用印，2. 選擇檔案，將所有資料掃描成一份後 3. 上傳檔案，就可以按 4. 送審等待分署審查。

## 六、職涯路徑

CNC工程師 → 承接各種機器 → 承接各種機器



訓練計畫報送審後，請下載或掃描公司同大小圖，併同職涯路徑表格傳給管理員及主任，俟主任及主任核准後，請將檔案上傳或發送審。



# 填寫變更訓練計畫

- ☺ 按儲存按鈕，只是暫存而已，狀態會顯示尚未送審。
- ☺ 按送審按鈕，會提送至分署審核，內容不可再修改，狀態會顯示待審核。
- ☺ 若顯示同意，則通過分署審查。

目前位置：青年就業訓練計畫 / 廠商功能 / 審核管理 / 變更訓練計畫列表

自新技術訓練計畫 | 資料監控 | 審核管理 | 自帶關係管理人員 | 查詢 | 125

申請日期	審核狀態	功能
2020/04/22	待審核	自查看變更訓練計畫
2020/02/26	同意	自查看變更訓練計畫
2020/02/11	同意	自查看變更訓練計畫
2020/01/08	同意	自查看變更訓練計畫



# 應徵列表

- ☺顯示所有青年報名資料2.3，公司針對面試結果設定錄取與否，並點選上班地點列表及職場導師姓名。(若要變更青年上班地點及導師請至變更訓練計畫)
- ☺若有錄取該青年學生，點選1的錄取後，請按下4的儲存錄取名單，以儲存錄取紀錄，勞動力發展署分署的就服員會依據此資料與青年確認到職意願後，就服員詢問預計上班日後填入。

操作變更

錄取 錄取 狀態	預計 錄取 日期	應徵青年	應徵日期	上班地點	備註	功能
① 未確認	2020/03/03	<input type="checkbox"/> 男	2019/03/13			<input type="button" value="② 自查看青年資料"/> <input type="button" value="③ 自下載青年簡歷"/>
未確認	2020/03/03	<input type="checkbox"/> 男	2018/08/06			<input type="button" value="自查看青年資料"/> <input type="button" value="自下載青年簡歷"/>
未確認	2020/03/03	<input type="checkbox"/> 女	2018/08/31			<input type="button" value="自查看青年資料"/> <input type="button" value="自下載青年簡歷"/>



# 錄離訓作業

- ☺ 廠商登錄打青年錄取、離職、結訓、退訓日期，及導師批核青年雙週誌作業。
- ☺ 操作此功能請先執行前一步驟-應徵列表，在應徵青年中設定錄取與否後，青年所屬就服員會與青年確認日期請輸入青年報到日期(請注意：應是青年加保日期)。
- ① 僱用加保日請輸入青年報到日期(請注意：應是青年加保日期)。
- ② 若有離職(或退訓)狀況，請填入離職退保日期及離退訓原因。(此欄位若青年離職未填退保日，則影響廠商可進用青年人數)
- ③ 完成後請按下儲存。
- ④ 職場導師批閱。

目前位置：青年就業訓練計畫 / 廠商功能 / 錄取資料 / 錄離訓作業

③ 查詢  在訓中

青年姓名	僱用加保日	離職退保日	離退訓原因	職場導師批閱雙週誌
張錦	2018/07/02	離職退保日	在訓中	④ <input type="button" value="自願退訓應徵列表"/> <input type="button" value="自願離職應徵列表"/>
張偉峰	2018/08/01	離職退保日	在訓中	<input type="button" value="自願退訓應徵列表"/> <input type="button" value="自願離職應徵列表"/>



# 職場導師批閱

☺可自行下拉年份及月份查看青年的雙週誌資料(會開啟新分頁查看)。職場導師名單若當初提供一位以上，也請先自行下拉名字再進行批核作業，批核完成後記得按下【儲存】後才會出現【下載】。此為雇主請領訓練指導費需檢附之必要文件之一。

☺若青年雙週誌資料為空白表示青年未在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網站填寫。

107	▼	年	8	▼	月	查核青年雙週誌
批核導師						張

## 一、青年表現評量

1. 學習能力

觀察  優異  良好  尚可  待加強

2. 學習態度

優異  良好  尚可  待加強



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 下載青年簡歷

② 一次下載報名該職缺的所有青年簡歷。如圖

目前位置：青年就業培訓計畫 > 徵選流程 > 簡歷查詢

職缺編號	職缺名稱	部會	職缺審核狀態	訓練計畫審核狀態	職缺人數	功能
1781	NET工程師	經濟部	審核後通過	通過	3	<a href="#">簡歷查詢</a>   <a href="#">查看訓練計畫</a>   <a href="#">下載青年簡歷</a>
1794	測試職務2	農委會	審核後通過	通過	2	<a href="#">簡歷查詢</a>   <a href="#">查看訓練計畫</a>   <a href="#">下載青年簡歷</a>
4707	設計人員	勞動部	審核後通過	通過	0	<a href="#">簡歷查詢</a>   <a href="#">查看訓練計畫</a>   <a href="#">下載青年簡歷</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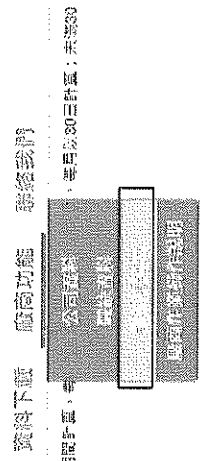




# 訓練指導費

☺ 訓練指導費請領請先參考核銷注意事項以及(三)訓練成果考核報告表、(四)訓練指導費領據提供下載填寫，下方為系統自動試算結果，請僱主手動輸入本次申請的迄日，核對無誤後記得按匯出(下載)一併附上。

- 規定申請訓練指導費者，應於每年5/1~5/31或11/1~11/31之期間內，檢附下列文件，向分署提出：
  - (一) 本計畫資訊系統列印之青年清冊及工作崗位訓練雙週誌。
  - (二) 最近一期青年之勞工保險、就業保險投保資料表或其他足資證明投保之文件
  - (三) 訓練成果考核報告表。
  - (四) 訓練指導費領據。
- 僱主第一年辦理工作崗位訓練期間未滿二個月者，該年度得免附前項第三款所定訓練成果考核報告表。
- 第一項所定文件不全者，經分署通知限期補正，屆期未補正者，不予受理。



此欄須手動調整至申請的迄日

為系統自帶上，次未申請起日，此欄不能變更

青年勞力發展訓練指導費核實表

序號	姓名	身分證號	申請日期	申請金額	申請日期	申請金額
✓ 1	劉淑芬	106年07月29日	2018/08/01	363	2018/07/25	69500
		108年07月23日	363	363	69500	69500

請再次確認本次申請的起迄日，資料匯出後，則無法再修改。

- 一、 申請日期：申請日期應為申請訓練指導費之日期，應於每年5/1至5/31或11/1至11/31之期間內，檢附下列文件，向分署提出：
1. 本計畫資訊系統列印之青年清冊及工作崗位訓練雙週誌。
  2. 最近一期青年之勞工保險、就業保險投保資料表或其他足資證明投保之文件。
  3. 訓練指導費核實表，(附件下載)
  4. 訓練指導費領據，(附件下載)
- 二、 申請日期不全者，應於申請日期起算，檢附下列文件，向分署提出：
1. 本計畫資訊系統列印之青年清冊及工作崗位訓練雙週誌。
  2. 最近一期青年之勞工保險、就業保險投保資料表或其他足資證明投保之文件。
  3. 訓練指導費核實表，(附件下載)
  4. 訓練指導費領據，(附件下載)

